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0 年 6 月 18 日

總目 156－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項目 027 毅進計劃

請各委員批准把毅進計劃的承擔額提高 2 億 8,000 萬元，即由 7 億 9,000 萬元增至 10 億 7,000 萬元，以便繼續為合資格學員提供資助，直至 2011／12 學年為止。

問題

毅進計劃目前的核准承擔額為 7 億 9,000 萬元，不足以支付該計劃繼續運作至 2011／12 學年所需的經費。

建議

2. 教育局局長建議把毅進計劃的承擔額提高 2 億 8,000 萬元，即由 7 億 9,000 萬元增至 10 億 7,000 萬元，以便繼續為合資格學員提供資助，直至 2011／12 學年為止。

理由

3. 自毅進計劃在 2000 年 10 月推出以來，共有超過 69 000 名學生和成年學員參加，近年更越來越受歡迎。報讀人數更由 2000／01 至 2005／06 學年的平均每年約 4 200 人，大幅增至 2009／10 學年的逾 15 000 人。該計劃自 2000 年 10 月推出以來的報讀人數表列如下－

學年	全日制學員	兼讀制學員 ⁽¹⁾	總計	與上年相比的增減幅度
2000／01	3 267 (77%)	985 (23%)	4 252	不適用
2001／02	2 085 (63%)	1 223 (37%)	3 308	-22%
2002／03	2 804 (81%)	647 (19%)	3 451	+4%
2003／04	2 880 (79%)	746 (21%)	3 626	+5%
2004／05	4 363 (81%)	1 018 (19%)	5 381	+48%
2005／06	4 147 (83%)	835 (17%)	4 982	-7%
2006／07	6 462 (80%)	1 613 (20%)	8 075	+62%
2007／08	7 994 (80%)	1 970 (20%)	9 964	+23%
2008／09	8 217 (76%)	2 630 (24%)	10 847	+9%
2009／10	12 232 (80%)	3 000 (20%) ⁽²⁾	15 232	+40%
總計	54 451 (79%)	14 667 (21%)	69 118	-

註：(1) 兼讀制學員人數以相等於全日制學員人數計算。

(2) 暫定數字。

4. 在過去 3 個學年，全日制學員的整體及格率(即毅進計劃全部 10 個單元計)分別為 64%、63% 和 66%。

5. 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在 2008 年批准，把毅進計劃的期限延長至 2011／12 學年(見 FCR(2008-09)27 號文件)，當時已考慮到新高中學制將由 2009 年 9 月起推行，現行中學學制最後一批學生會在 2010 年夏季完成中五課程。雖然大部分參加毅進計劃的中五離校生會在 2010／11 學年完成為期一年的毅進計劃全日制課程，但為了讓其他學員(例如成年學員及兼讀制學員)亦能完成課程，毅進計劃應繼續推行至 2011／12 學年結束為止。

6. 我們在 2008 年建議把毅進計劃的承擔額由 4 億 3,500 萬元增至 7 億 9,000 萬元，當時預計增撥的 3 億 5,500 萬元，已足以為 2008/09 至 2011/12 學年的合資格學員提供資助。不過，自 2008/09 學年起，報讀毅進計劃的學員人數，遠較之前預計的為高。在 2009-10 年度完結時，該計劃的累積開支約為 5 億 4,400 萬元。依照這個趨勢，我們預計在 2010/11 及 2011/12 學年報讀毅進計劃的人數亦會比之前預計的人數為高，這兩個學年的最新預計學員人數及預算開支載於附件。根據上述的最新數字估計，我們預期餘下尚未動用的 2 億 4,600 萬元承擔額，不足以應付在 2010/11 及 2011/12 兩個學年資助學員的撥款需求，因此有需要再度注資。

對財政的影響

7. 我們估計需要額外撥款 2 億 8,000 萬元，以便繼續為毅進計劃的合資格學員提供資助，直至 2011/12 學年結束為止。估計所需額外撥款的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向 2009/10 學年的合資格學員發還學費	168
向 2010/11 學年的合資格學員發還學費	237
向 2011/12 學年的合資格學員發還學費	103
2009/10 至 2011/12 學年的其他開支(例如學員支援活動，進行宣傳、推廣、研究和調查的開支)	18
所需撥款總計	526
減尚未動用餘額	(246)
所需額外撥款	280

8. 有關額外開支的現金流量預算如下－

	2011-12 (百萬元)	2012-13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發還學費 ¹	171	103	274
其他開支(例如學員支援活動，進行宣傳、推廣、研究和調查的開支)	3	3	6
總計	174	106	280

9. 上述開支主要用於向合資格學員發還學費²。每年開支的確實款額，取決於實際學員人數、經入息審查證明合資格獲得全數學費資助的學員比率，以及學員能圓滿修畢的單元數目。如財委會批准有關建議，我們會在相關財政年度的預算中預留足夠的撥款。

在新學制下推出類似毅進計劃的新課程

10. 新高中學制的首批學生會在 2012 年完成高中課程並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我們正與香港高等院校持續教育聯盟(下稱「教育聯盟」)³合作，研究按照毅進計劃的模式，在新學制下推出一個新課程的好處和可行性。我們已完成第一階段的研究。根據研究的結果，毅進計劃成功開闢另一途徑，讓完成中五課程但中學會考成績未如理想的學生取得正式學歷。該計劃甚具價值，可幫助年輕人掌握工作和進修所需的知識、技能和態度。此外，對學員的個人成長、人際傳意技巧以至事業前途策劃都大有裨益。

¹ 每個學年的大部分預算開支(即用於發還學費的款項)，通常會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反映。

² 現時所有毅進計劃學員在圓滿修畢每個單元、通過整體評核及經有關院校確認其在該單元的出席率不低於 80% 後，均可獲發還該單元的 30% 學費。清貧學員如符合評核和出席率要求，並通過由學生資助辦事處就全數資助而進行的入息審查，即可獲發還每個圓滿修畢單元的 100% 學費。

³ 教育聯盟在 1994 年成立，宗旨是在香港推動終身學習。目前成員包括 8 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轄下的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機構，以及本港其他開辦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課程的主要教育機構。毅進計劃的所有課程都由教育聯盟的成員院校開辦。

11. 新高中學制的設計，是要為所有學生在接受 6 年中學教育期間，提供更具彈性和廣泛的學習機會。新課程更能照顧學生不同的性向、能力和需要。不過，考慮到毅進計劃的優點，我們認為在新高中學制下(至少在新學制推行初期)，繼續提供一個按毅進計劃模式設計的課程，以便給予學生另一個接受教育的機會，實有其可取之處。此外，社會上亦會有一些成年學員希望取得基本學歷，以便繼續進修和就業。因此，我們需要制訂一個新課程來滿足這些需求。目前，我們正考慮開辦一個新課程，如決定推行的話，會在 2012/13 學年起開辦這個新課程。

公眾諮詢

12. 我們在 2010 年 5 月 13 日就上述建議諮詢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委員對建議並無異議，並認為毅進計劃可為那些未能在主流中學教育中取得理想成績的學生另闢學習途徑，實在別具價值。部分委員就最後一批中五學生的升學銜接機會表示關注，並建議透過毅進計劃提供中五學位，讓這些學生可以在 2011 年最後一屆中學會考中重考。

13. 毅進計劃旨在為中學離校生及成年學員另闢學習途徑和提供更多持續進修的機會。計劃以技能為本，特別着重兩文三語、資訊科技應用和實用技能訓練。課程內容與主流中五課程大相逕庭，因此不應被視為供學生重讀中五以便重考中學會考的途徑。除毅進計劃外，最後一批中五學生還有很多其他出路可供選擇，除升讀中六外，學生還可考慮修讀副學位課程、接受職業教育／訓練以及報讀其他持續進修課程或職前課程。此外，學生亦可考慮轉讀新高中課程的中五年級，然後參加在 2012 年舉行的首屆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背景

14. 毅進計劃在 2000 年 10 月推出，旨在開闢另一個學習途徑，為中五離校生和成年學員提供更多持續進修的機會。毅進計劃的課程由教育聯盟的成員院校以自資形式開辦。學員在完成全部 10 個課程單元並取得及格成績後，會獲頒發全科畢業證書。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已評定，在持續進修和就業方面，全科畢業證書持有人的學歷相當於中學會考 5 科及格的程度。

15. 財委會在 2000 年 5 月批准開立為數 2 億元的承擔額，為在 2000/01 至 2002/03 這 3 個學年獲毅進計劃取錄的學員提供資助。此外，合資格學員亦可申請學生車船津貼和免入息審查貸款。財委會在 2002 年 7 月批准，向圓滿修畢單元並通過入息審查的清貧學員發還有關單元的全部(即 100%)學費。由於毅進計劃卓有成效，財委會在 2003 年 4 月再批准把計劃的資助期延長兩個學年，至 2004/05 學年。計劃的承擔額其後在 2005 年 1 月由 2 億元增至 4 億 3,500 萬元，並在 2008 年 6 月再增至 7 億 9,000 萬元。

16. 目前，教育聯盟屬下共有 9 所院校開辦毅進計劃課程，分別是香港城市大學、香港公開大學、嶺南大學、香港教育學院及香港浸會大學轄下的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機構，以及職業訓練局、明愛社區及高等教育服務、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和香港科技專上書院。現時各院校收取的學費，由 27,500 元至 29,500 元不等。

17. 推行毅進計劃的目的，是通過實務訓練和理論學習兩者結合，增進學員的知識，特別是兩文三語和資訊科技應用方面的知識。學員可修讀全日制或兼讀制課程。課程共有 600 小時的授課時數，包括 420 小時的必修單元及 180 小時的選修單元。必修單元包括中文、英文(I)、英文(II)、數學、資訊科技應用、普通話及人際傳意技巧。選修單元方面，則提供多個不同種類的實用科目，以迎合學員的興趣。一般來說，全日制學員可於一年內修畢課程，而兼讀制學員則視乎個人時間安排，一般可於兩年內完成課程。

18. 毅進計劃畢業證書已獲政府接納為符合 30 多個公務員職位的入職要求，這些職位都要求投考人中學會考五科(包括中國語文及英國語文)及格。

教育局

2010 年 6 月

毅進計劃
預計學員人數及預算開支

學年	學員人數 ¹	財政年度	實際開支 (百萬元)	預算開支 (百萬元)	所需的 額外撥款 (百萬元)
2000/01 至 2008/09	53 886 (實際)	2009-10 及之前	544	-	-
2009/10	15 232 (暫定) ²	2010-11	-	175	-
2010/11	21 000 (預計) ³	2011-12	-	71	174
2011/12	9 000 (預計) ⁴	2012-13	-	-	106
總計	99 118	-	544	246	280

註一

1. 學員人數是全日制學員人數和以相等於全日制學員計算的兼讀制學員人數的總和。
2. 由於我們須在 2010 年年中才能確定兼讀制學員的實際人數，因此 2009/10 學年的學員人數為暫定數字。
3. 預計在 2010/11 學年，學生對毅進計劃的需求會繼續增加，因為我們預計在該學年會有更多中五離校生報讀毅進計劃，視該計劃為另一個出路。
4. 預計在 2011/12 學年，學生對毅進計劃的需求會減少，因為在該學年將不會有中五離校生。不過，我們仍然會在該學年推行毅進計劃，以照顧屆時有意修讀毅進計劃的成年學員和兼讀制學員的需要。
